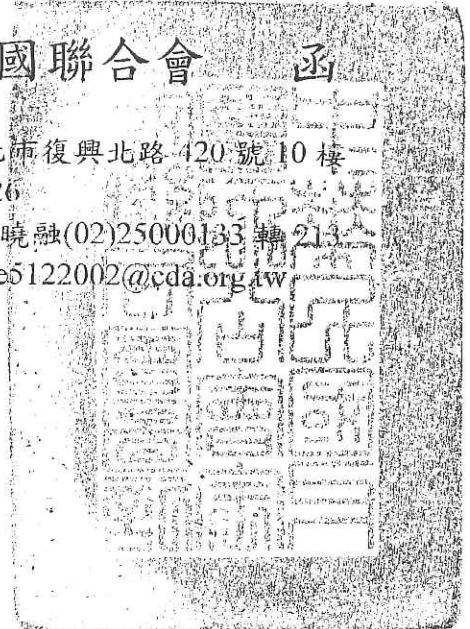


#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函

收文日期	112.3.15
編 號	2205

地址：104462 台北市復興北路420號10樓  
 傳真：(02)25000126  
 聯絡人及電話：郭曉融(02)25000133 轉 213  
 電子郵件信箱：she5122002@cda.org.tw



受文者：詳如正本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發文字號：牙全彥字第 00934 號  
 速別：普通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貼示報告辦法

主旨：本會預訂於 112 年 7 月 15 日、7 月 16 日辦理第 15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暨學術演講活動，特此徵求貼示報告，敬請 週知所屬會員醫師踴躍投稿，詳如說明段，敬請 查照惠辦。

說明：

- 一、為倡導牙醫界學術研究風氣及鼓勵各方交流機會，特於本會大會學術演講辦理貼示報告，敬請 貴單位惠予週知會員醫師踴躍投稿。
- 二、本次採電子郵件方式收件，請將論文摘要逕寄本會電子收件信箱(she5122002@cda.org.tw)，投稿截止日為 112 年 5 月 5 日。
- 三、檢附貼示報告辦法乙份(詳附件)，電子檔案請於本會網站下載(www.cda.org.tw\新聞資訊\最新消息)

正本：各縣市牙醫師公會、國立台灣大學牙醫學系校友總會(台灣楓城牙醫學會)、台北醫學大學牙醫學系校友總會、高雄醫學大學牙醫學系校友總會、臺灣中山牙醫總會、國防醫學院牙醫學系校友會聯誼總會(中華民國源遠牙醫學會)、中國醫藥大學牙醫學系校友會總會(台灣薪傳牙友學會)、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牙醫校友總會(臺灣萌芽學會)

理事長 陳彥廷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大會學術組 主要決行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第 15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學術演講

# 光之饗宴



光與牙齒的邂逅

2023

15<sup>六</sup> - 16<sup>日</sup> July

台北圓山大飯店10樓國際會議廳  
台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四段1號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12年度第15屆第1次會員代表大會學術演講

貼示報告辦法

- 一、主要目的 | 在於提供牙醫界學術交流之機會，並可將牙醫師之心得及成果作為牙醫界未來研究發展之參考方向。
- 二、參賽資格 | 國內外牙醫師、口腔科學相關領域之臨床與研究相關人士及大學部相關系所師生。
- 三、展示時間 | 112年7月15日(六)上午9:00-112年7月16日(日)中午12:00。
- 四、展示地點 | 台北圓山大飯店
- 五、投稿辦法 | 1. 投稿者須將論文摘要依附件格式，於112年5月5日前，電郵至 she5122002@cda.org.tw。  
2. 摘要內容需包含緣起、研究目的、研究材料、研究方法、結果等內容。
- 六、審查辦法 | 由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12年大會籌備會學術組聘請國內學者專家進行摘要審查。
- 七、口頭報告 | 1. 通過審查之發表者，將個別通知，報告檔案由本會統一輸出。  
2. 112年7月16日(日)上午09:00-12:00須出席報告，現場將開放評審進行問答(上午10:30-12:00)，並評定名次。
- 八、獎勵辦法 | 第一名 獎狀一紙 + 現金 NT\$ 10,000 元  
第二名 獎狀一紙 + 現金 NT\$ 8,000 元  
第三名 獎狀一紙 + 現金 NT\$ 6,000 元  
優等 現金 NT\$ 2,000  
佳作 現金 NT\$ 1,000  
參與者皆提供參與獎狀一紙
- 九、補助辦法 | 1. 補助主講人交通費及住宿費(活動所屬縣市不予補助)上限共為5,000元，採實支實付方式。  
2. 交通費以搭乘大眾運輸交通工具為主，請附上票根，住宿發票請開立本會統一編號04140685，並加蓋店章，於活動一週內寄回以利核銷。



98-04-43-04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單									
收款帳號	0	5	3	5	4	5	6	6	元
通訊類 (除與本次存款有關事項) 醫師姓名： 公會別： 午餐-7/15(六)素食者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期限：112年6月21日(含)前繳費報名，以郵政劃撥日期為準，請務必於6/21(含)前完成報名繳費 費用：PGY學員 NT \$2,000 / 每人 一般會員醫師 NT \$2,800 / 每人 *繳費後可掃描右列 QR Code 登錄報名資料或填妥報名回函表傳真至本會，完成報名作業。 虛線內需機器印線用請勿填寫									
收款戶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存款人：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他人存款 <input type="checkbox"/> 本戶存款 姓名： <input type="text"/> 地址： <input type="text"/> 電話： <input type="text"/> 主管： <input type="text"/> 經辦局收款戳									
郵政劃撥儲金存款收據 收款帳號戶名 存款金額 電腦紀錄 經辦局收款戳									



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牙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112 年度第 15 屆第 1 次會員代表大會學術演講

## 論文摘要製作要點

論文摘要應包含以下項目：

1. 中文標題（中文字體大小和字形如範例所示，並以居中排列）。
2. 英文標題（英文除第一字母或專有名詞大寫外，字體大小和字形如範例所示，並以居中排列）。
3. 作者姓名（中英文字體大小和字形如範例所示，並以居中排列，負責報告請以註明）。
4. 作者代表機構（請以縮寫代表示之）。
5. 研究目的。
6. 研究方法或病例資料內容
7. 結果。
8. 結論。

範例

### 含木糖醇無糖口香糖對牙菌斑形成影響

鄧乃嘉<sup>1▲</sup>、柯恩生<sup>1</sup>、張維仁<sup>1</sup>、李勝揚<sup>1</sup>、彭伯宇<sup>2</sup>  
臺北醫學大學牙醫學系<sup>1</sup>  
臺北醫學大學附設醫院口腔顎面外科<sup>2</sup>

本研究的目的是在探討嚼食樂天木糖醇+2無糖口香糖（蘋果薄荷口味）對於人體牙齒上牙菌斑所產生之三種變化（酸鹼值、堆積量及 Streptococcus mutans 數量）的影響。年齡為 20 至 40 歲之間且每毫升唾液中有 105 個以上之 Streptococcus mutans 之健康成人，隨機分成實驗組 A、C 與對照組，實驗組 A 為嚼食樂天木糖醇+2無糖口香糖（蘋果薄荷口味）組，實驗組 C 為嚼食含糖口香糖（所含木糖醇以蔗糖取代）組，對照組為不嚼食口香糖組，每組 12 人，共 36 人。結果顯示：各組對牙菌斑酸鹼值之變化沒有明顯影響，嚼食樂天木糖醇+2無糖口香糖兩週後，牙菌斑量減少比例為 34.60%，比較嚼食前後數據顯示兩者間有明顯差異（ $p < 0.05$ ），相較於不嚼食口香糖之對照組，兩組間有明顯差異（ $p < 0.05$ ），且牙菌斑中突變形鏈球菌數目平均佔全部細菌數目的  $0.32 \pm 0.17\%$ ，咀嚼兩週後平均為  $0.03 \pm 0.02\%$ ，經統計分析兩者間有差異（ $p < 0.05$ ），12 位受檢者中有 10 人在咀嚼後呈現減少現象，減少人數佔總人數之 83.3%。綜合以上結果，樂天木糖醇+2無糖口香糖（蘋果薄荷口味）具有減少牙菌斑形成，降低蛀齒之發生率之功效。

論文發表者：\_\_\_\_\_

通訊處：\_\_\_\_\_

手機：\_\_\_\_\_ 傳真：\_\_\_\_\_

電子信箱：\_\_\_\_\_

洽詢電話：郭曉融 (02)25000133#213 傳真：(02)25000126

報告收件處：she5122002@cda.org.tw

請以電子郵件附加檔方式投稿，主旨並註明 112 年大會論文摘要。

審查意見：

審查結果：通過，不通過，修改後再審，其它

審查員簽章：

112 年 月 日

版面設定以 A4 直向，上下邊界 2.54 cm，左右邊界 3.17 cm；全部摘要字體級數請參考 Word

1. 中文標題：14P 標楷體加粗
2. 英文標題：14P Times New Roman，第一字母與專有名詞大寫
3. 中文作者姓名：12P 標楷體，負責報告者姓名右上請以註明
4. 英文作者姓名：12P Times New Roman，負責報告者姓名右上請以註明
5. 中文作者代表機構：12P 標楷體
6. 英文作者代表機構：12P Times New Roman
7. 摘要內容：12P 標楷體，靠左對齊，摘要內文專有名詞，請以「中華牙醫學會辭彙」翻譯為準。